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國教師教學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 7 月 28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00084914 號函核定「音樂學科中心 110 學年度工作計畫」。
- 二、教育部 101 年 12 月 25 日臺中(三)字第 1010232784B 號令頒「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習支援系統建置及教師教學增能實施要點」。
- 三、行政院 100 年 9 月 20 日院臺教字第 1000103358 號函核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配套措施之方案 5-1「提升高中職教師教學品質實施方案」。

貳、計畫目的

- 一、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藝術領域之音樂科素養導向課程發展，增進教師運用科技工具能力，培養教師的課程設計能力之規劃辦理研習活動，並協助教師實踐新課程精神融入各項教學活動之內涵。
- 二、為提升音樂學科教師應用資訊融入課堂教學知能，將科技融入課堂教學，並藉由數位媒介營造良好的學習環境，提升全國各公私立高中職學校音樂科教學設計與製作之能力，增進教師教學知能。
- 三、規劃辦理 5 場次高中職教師研習，俾使各區在職教師得以就近參與，減少對學校校務與教師課務之影響。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音樂學科中心(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 三、合辦單位：桃園場次：桃園市教育局
新北場次：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
臺中場次：臺中市課程發展中心教學輔導組學科輔導團

肆、辦理內容

一、參加對象：

(一)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藝術領域課程督學及各縣市政府高中藝術領域輔導員。

(二)全國各縣市高中職音樂科教師。

二、研習時間、人數：各場次辦理資訊詳見表 1。

(1)新北場次研習地點：新北高中五樓會議室。

(2)臺中場次研習地點：新烏日集思會議中心 402 史蒂文生廳。

三、課程表：詳見課程表及地方課程主題說明。

表 1：場次日期、地點、人數

場次	研習代碼	日 期	地 點	人數
南區	3380989	111 年 4 月 15 日	線上研習	95
東區	3380999	111 年 5 月 12 日	線上研習	95
桃園	3381008	111 年 5 月 24 日	線上研習	95
臺中	3381014	111 年 6 月 14 日	新烏日集思會議中心 史蒂文生廳 402 會議室 (臺中市烏日區高鐵東一路 26 號)	25
新北	3381016	111 年 6 月 21 日	新北高中五樓會議室	25

表 2：各場次課程表、講師

(一)南區

時間	課程主題	主持人/講師
12:40~13:00	報到	
13:00~13:10	始業式	校長、地方課督
13:10~14:40	音樂科- ICT 融入教學	張哲榕教師
14:50~15:40	音樂科-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示例分享	王斐瑩教師

(二)東區

時間	課程主題	主持人/講師
13:00~13:20	報到	
13:20~13:30	始業式	校長、地方課督
13:30~14:20	音樂科-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示例分享	王斐瑩教師
14:30~16:00	音樂科- ICT 融入教學	張哲榕教師

(三)桃園區

時間	課程主題	主持人/講師
8:40~9:20	報到	
9:20~9:30	始業式	校長、地方課督
9:30~10:20	音樂科-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示例分享	王斐瑩教師
10:30~12:00	音樂科- ICT 融入教學	張哲榕教師

(四)新北、臺中

時間	課程主題	主持人/講師
8:30~8:50	報到	
8:50~9:00	始業式	校長、地方課督
9:00~10:30	建構多元的第五音樂課程-我們音樂課程地圖與行事曆好好用 I	新北：廖耿志教師 臺中：陳加南教師
10:30~12:00	建構多元的第五音樂課程-我們音樂課程地圖與行事曆好好用 II	

四、南區、東區、桃園區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新北場及臺中場核發研習時數 4 小時。

五、報名方式：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請以教師個人帳號登入，網址如下：<http://inservice.edu.tw/index2-2.aspx>。

六、注意事項：

(一)參加人員請以公差登記，課務排代費由現職服務學校支付。

(二) 新北、臺中場次為實作工作坊研習，因新冠肺炎防疫措施，採實名制辦理，並請參與教師於報到時出示疫苗施打小黃卡(須完成 2 劑)，不開放現場報名，全程配戴口罩不用餐。

(三)線上研習視訊代碼將於各場次報名截止後寄至教師通訊信箱，
請務必確認已完成個人通訊資料正確性。

(四)音樂學科中心電話專線(02)2857-0108，專任助理劉韋彤小姐及
顏沛琳小姐。